证券代码:603348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业绩预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主要原因如下:

1、受外部因素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百炼集团短期内成本整体上行,叠加收入下滑及产品结构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百炼集团全年业绩将不达预期。

2、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发生火灾事故,造成部分厂房、设备和存货受损,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5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发生火灾事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正在对火灾造成的资产损失履行评估程序,预计将对2025年全年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过初步减值测试,预计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对2025年全年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基于上述原因,根据初步测算,公司2025年全年业绩将出现亏损情况。

公司将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加快推进财务核算工作,并在规定期限内尽快披露2025年度业绩预告。本次业绩预亏的财务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最终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6-002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无锡韦感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韦感")及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韦豪创芯")的书面通知,无锡韦感与韦豪创芯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无锡韦感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9,000,000股(占签署协议日公司总股本的5.24%)转让给韦豪创芯;同时,无锡韦感与韦豪创芯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权益变动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不同主体之间的股份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上述权益变动双方合计持股数量、比例和表决权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二、本次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

2026年1月1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无锡韦感的通知,获悉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完成对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相关材料的合规确认。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股份转让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20,000万元-150,000万元	亏损:59,111.3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40,000万元-180,000万元	亏损:111,778.8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4.54元/股-5.67元/股	亏损:2.6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编制工作正常推进,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顺利。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全球光伏装机量延续高增长态势,海外市场光伏电池需求尤为旺盛,但行业供需失衡仍处周期底部,叠加主产业链价格传导不畅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经营承压,业绩出现阶段性亏损。同时,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本期业绩有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调整周期的挑战,公司坚定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海外销售占比已突破50%,成为海外地区光伏电池核心供应商,公司同步推进海外产能本地化布局。公司于2025年5月成功登陆香港联交所主板,成为光伏行业首家实现A+H股双平台上市的企业,为公司业务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本支撑。此外,公司通过投资合作培育全新业务增长点。

未来,公司将持续夯实光伏电池业务核心竞争力,深化全球化战略布局,积极探索新业务增长点,推动经营业绩回升与长期可持续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公告编号:临2026一006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四十九次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1月5日以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26年1月15日17时。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参加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订情况以及公司改革调整需要,对公司治理决策主体之间的权责边界进行重新梳理和划分,建立更加科学、规范、高效的决策机制,促进各决策主体依法行权履职,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因此对本制度进行适应性修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由于《公司章程》《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则》的修订对董事长职权范围和表述进行了调整,因此对本制度进行适应性修订,确保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衔接一致。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行为、强化执行监督,结合公司产业整合、权责划分调整,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5年3月修订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5年4月制定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公司对原《信息披露管理规定》进行适应性修订,并吸收合并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规定)的议案》

根据信息披露监管政策的变化,结合公司组织机构调整及流程优化需求,对原《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办法》中需要报送的信息、报送要求等内容进行适应性修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为提高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安全性和使用规范性,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5月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对原《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进行适应性修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权投资管理规定)的议案》

结合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投融资管理规定》及《股权投融资授权方案》,公司对原《股权投资管理规定》进行了修订,增加了股权融资相关内容,形成《股权投融资管理规定》。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治理结构及组织机构调整情况,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调整,主要调整内容:一是将"股东大会"表述调整为"股东会";二是删除"监事会""监事"相关表述,监事会相关职能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三是根据公司组织机构调整情况对制度中涉及的单位及部门名称进行调整;四是对部分条款表述进行修改完善。

本次调整涉及的制度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关联交易管理规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

为加强重大风险预测和防控,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和水平,公司组织开展2026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工作,并编制了《公司2026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6年1月2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创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基金定投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002381	东海祥瑞A	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82	东海祥瑞C	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47	东海祥利纯债	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578	东海祥苏短债A	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579	东海祥苏短债C	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802	东海祥泰三年定开	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0794	东海鑫享66个月定开	东海鑫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730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7682	东海鑫乐一年定开债发起式	东海鑫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0585	东海中债0-3年政金债A	东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0586	东海中债0-3年政金债C	东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1824	东海鑫兴30天持有债券A	东海鑫兴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1825	东海鑫兴30天持有债券C	东海鑫兴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399	东海增益债券发起式A	东海增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2400	东海增益债券发起式C	东海增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3707	东海海鑫双悦3个月持有债券A	东海海鑫双悦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708	东海海鑫双悦3个月持有债券C	东海海鑫双悦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4017	东海合益3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A	东海合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4018	东海合益3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C	东海合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4097	东海锐安短债发起式A	东海锐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4098	东海锐安短债发起式C	东海锐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4100	东海润兴债券A	东海润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4101	东海润兴债券C	东海润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3244	东海启元添益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A	东海启元添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3245	东海启元添益6个月持有混合发起式C	东海启元添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2287	东海启航6个月混合A	东海启航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377	东海启航6个月混合C	东海启航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99	东海社会安全	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2026年1月21日起,投资者可在华创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相关规定为准。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2026年1月21日起,投资者可在华创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有关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有关规定。

四、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6年1月21日起,投资者可在华创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的收取方法及业务规则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间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有关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有关规定。

五、参加费率优惠

自2026年1月21日起,投资者通过华创证券申购、定投上述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和业务办理规定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华创证券代销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该基金适用不同于上述的费率优惠,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活动结束时间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hczq.com

联系电话:95513

2、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donghaifunds.com

联系电话:400-959-553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40 证券简称:山西焦化 编号:临2026-002号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一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5年第四季度	2025年第三季度	变动比率(%)
焦炭	产量	吨	699,446.04	664,223.00	5.30
	销量	吨	693,246.48	670,449.04	3.40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033,993,593.65	886,450,490.76	16.64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1,491.52	1,322.17	12.81
沥青	产量	吨	29,419.20	26,984.68	9.02
	销量	吨	30,491.00	26,112.74	16.77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04,585,237.85	84,246,984.10	24.14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3,430.04	3,226.28	6.32
工业萘	产量	吨	9,097.46	8,305.86	9.53
	销量	吨	9,318.38	8,224.78	13.30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35,516,343.39	35,372,208.71	0.41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3,811.43	4,300.69	-11.38
甲醇	产量	吨	65,554.70	59,584.12	10.02
	销量	吨	68,106.24	56,128.70	21.34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123,767,856.26	106,524,708.07	16.19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1,817.28	1,897.87	-4.25
炭黑	产量	吨	16,952.50	19,534.00	-13.22
	销量	吨	17,778.00	19,072.00	-6.78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83,077,026.52	92,315,318.62	-10.01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4,673.02	4,840.36	-3.46
纯苯	产量	吨	21,732.65	14,275.88	52.23
	销量	吨	21,498.54	14,748.54	45.77
	销售收入(不含税)	元	99,069,706.93	75,253,309.98	31.65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4,608.21	5,102.42	-9.69

二、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量、消耗量及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经营指标	单位	2025年第四季度	2025年第三季度	变动比率(%)
洗精煤	采购量	吨	996,177.80	956,780.69	4.12
	消耗量	吨	954,743.84	919,036.25	3.89
	采购金额(不含税)	元	1,108,530,283.54	1,012,084,262.83	9.53
	平均单价(不含税)	元/吨	1,112.78	1,057.80	5.20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没有发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所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6-001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1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16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9号楼16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城先生、吴标先生、熊为民先生、邓自平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6-002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7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实际担保总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公告如下:

一、关联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有效提高参股子公司融资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参股子公司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矿业")按照持有48%的股权比例提供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超过本次审议额度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后实施。公司按持有金鑫矿业48%的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时,公司控股股东国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城集团")会为公司对金鑫矿业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鉴于金鑫矿业为国城集团控股子公司,国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故金鑫矿业为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已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吴城先生、吴标先生、熊为民先生、邓自平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担保金额等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48%	76.82%	27,579.07	70,000	20.20%	是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马尔康金鑫矿业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日期:2002年06月24日

4、注册地址:马尔康市党坝乡地拉秋村

5、法定代表人:王立君

6、注册资本:11,878.80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3229740011004W

8、经营范围:党坝乡锂辉石矿勘探及开采(以上经营范围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应取得行政许可的,必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按照许可的事项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阿坝州众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50%,国城合融(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8%,广州国城德远有限公司持股2%。金鑫矿业实际控制人为吴城先生。

10、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780.99	121,516.73
负债总额	146,551.78	81,800.74
净资产	44,229.21	39,715.99
项目	2025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546.06	49,587.01
利润总额	7,128.04	3,197.00
净利润	5,149.89	2,638.43

11、金鑫矿业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方式和类型

1、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差额补足等。

2、担保类型:因日常经营需要申请信贷业务而产生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长期贷款、涉外及国内信用证、外币贷款、履约担保、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等。

3、本次提供担保的额度目前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方式、期限等有关条款,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等文件为准。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会议审议的担保事项、股东会已审议通过的对金鑫矿业担保事项、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增资事项以及公司购买国城集团持有的内蒙古国城实业有限公司60%的股权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国城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在过去一年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34.08万元。

六、授权相关事项

1、超过本次担保额度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后实施。

2、在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事宜,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

七、本次提供担保的影响

公司为参股子公司金鑫矿业提供担保,是为满足金鑫矿业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同时,公司在提供上述担保时,公司控股股东国城集团为公司对金鑫矿业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为参股子公司金鑫矿业提供担保额度事项,是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其融资效率,有助于其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独立性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此次担保事项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时公司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九、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参股子公司金鑫矿业提供担保额度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而评估设定,有利于提高其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使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一一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按持有金鑫矿业48%的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时,公司控股股东国城集团会为公司对金鑫矿业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为参股子公司金鑫矿业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并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229,095.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6.61%。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将不超过人民币299,095.77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0.01%。除对金鑫矿业提供的担保以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6-003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2月3日14:3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月2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9号楼1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内容披露的具体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1)全体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将对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6年1月30日9:00-17: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六区19号楼16层

4、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六区19号楼16层

邮政编码:100070

联 系 人:杨广琦

联系电话:010-50955668

传 真:010-57090070

电子邮箱:investor@gcky0688.com

其他事项: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88",投票简称为"国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本次股东会不设置总提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2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6-002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无锡韦感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韦感")及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韦豪创芯")的书面通知,无锡韦感与韦豪创芯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无锡韦感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9,000,000股(占签署协议日公司总股本的5.24%)转让给韦豪创芯;同时,无锡韦感与韦豪创芯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权益变动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不同主体之间的股份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上述权益变动双方合计持股数量、比例和表决权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二、本次协议转让的进展情况

2026年1月1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无锡韦感的通知,获悉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完成对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相关材料的合规确认。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股份转让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七日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1月15日在规定披露媒介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5日起至2026年3月2日17:00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及相关材料的送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